

# 人物传记

## 《慕勒小传》

### 9. 先求神的国和他的义（马太六章三十三节）

回顾慕勒一生的工作，他曾亲笔写过一句话，足以代表他的宗旨：“我乐意献上自己，见证祷告和信心能够完成许多事。”在五十九期的常年报告内，有这个统计：迄一八九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止，日校共有七所，在校学生三百五十四人，自开办以来，全部入学儿童八万一千五百零一人。家庭主日学十二所，当年学生一千三百四十一人，开办以来，全部总数三万二千九百四十四人。另外帮助英国和威尔斯（Wales）各地主日学二十五处。当年学校开支七百余镑，创办以来，全部开支十万余镑。当年分发全部圣经和新约等，一万五千四百十一本，分发以来，全部总数一百九十八万九千二百六十六本。当年分发圣经费用四百三十九镑，分发以来，全部费用四万一千零九十余镑。当年帮助布道人员一百十五位，支出二千零八十二镑多，创始以来，全部津贴布道事业款项计二十六万一千八百五十九镑多。当年奉送书籍和单张三百十余万册，支出一千余镑，奉赠以来全部费用四万七千余镑，当年孤儿人数一千六百二十人，开办以来全部孤儿人数一万零二十四名。当年孤儿院开支二万二千五百二十三镑多，创办以来全部费用九十八万八千八百二十九镑、总计六十年来全部费用包括各项开支在内，高达一百五十万英镑。

读当年报告的人，不时发现有一位隐名的捐款人，数十年内不断奉献，记录上只称他为“一个主耶稣的仆人，因着基督之爱的激励，寻求积蓄财宝在天上”如果把这些奉献加起来，迄一八九八年三月一日止，竟达八万一千四百九十九镑十八先令八辨士。这位捐款人就慕勒自己，他将人送给他的或者遗给他个人的款项献上为主所用。他并不投资在地产、银行或铁路上，他投资在神的工作上。他不像许多基督徒只献上十分之一，他的原则乃是除了维持极简单生活的必需之外，全部奉上。他自己的话这样说：“我的目的从来不是我能够得到多少，乃是我能够给出多少。”莫怪他离世后个人的全部私产，只值一百六十九镑九先令四辨士，内中一百余镑乃书籍家具等的估价，只有六十多镑是现金，还在等候分送出去。在他的遗嘱里有一段极重要的话，作他最后的见证：“我不得不羡慕神奇妙的恩典，当我是个轻率虚浮的青年之时，就引领我认识了主耶稣，而且他一直保守我在他的敬畏和真理中，并给我极大的尊荣，使我能长久事奉他。”